

资府发〔2021〕19号

资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资阳市“十四五”消防事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高新区管委会，临空经济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单位）：

经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将《资阳市“十四五”消防事业发展规划》印发你们，
请认真组织实施。

资阳市人民政府

2021年11月16日

资阳市“十四五”消防事业发展规划

为深入推进“十四五”期间资阳市消防事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四川省消防条例》《资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结合全市消防事业发展现状，编制本规划。

一、规划背景

（一）主要成效

“十三五”期间，全市不断健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齐抓共管”的消防工作责任体系，大力推进消防治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圆满完成各项重大消防安保任务，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不断提升，较好地实现了“十三五”规划目标，确保了全市火灾形势基本稳定，全市消防事业发展取得显著成效。期间，全市共发生火灾 4940 起，死亡 16 人（4 人为刑事案件），受伤 1 人，直接财产损失 1525.69 万元。全市未发生较大以上和造成较大社会影响的火灾事故。

1. 消防安全责任体系日趋完善。严格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以责任状签订、责任制考核、倒查追责为抓手，县级政府每年度对乡镇政府开展消防工作考核，推动落实“党委政府第一责任、行业部门监管责任、社会单位主体责任、乡镇街道直接责任”。实体化运作消防安全委员会、重点行业消防联席会议等机制平台，政府各部门、行业系统间信息共享、隐患抄告、联合执法更加顺畅紧密。

2. 消防安全治理能力稳步提升。聚焦人员密集场所、石化企业、劳动密集型企业、“九小”场所、居民住宅等火灾高风险领域，依托“冬春火灾防控”“夏季消防检查”“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等专项治理工作和“党的十九大”、“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等重大消防安保任务，先后开展各类专项行动 50 余次、开展多部门联合检查 200 余次，累计检查社会单位 4.3 万家次、督促整改火灾隐患 5.3 万余处、临时查封 809 家、责令“三停”597 家、拘留 170 人，全面净化了全市消防安全环境。建立市、县两级火灾风险评估和大型活动火灾风险评价制度，开展社会单位火灾风险评估及预警。全面推行重点单位“户籍化”、标准化管理、“三项报告”备案和“三自主两公开一承诺”制度，不断提升社会单位消防管理能力和水平。

3. 灭火救援能力水平持续提升。结合灭火救援实际，组建了石化编队、地震救援队、抗洪抢险救援队等专业救援队，选派业务骨干外出参加集训，目前支队共有取得国际搜救联盟水域救援资格证书指战员 22 名，公共潜水资格指战员 19 名，绳索救援资格证书指战员 5 名，出台了《消防安全事件指挥部工作规则》，指导各级修订完善灭火预案 290 余份。全市累计投入车辆装备建设经费 8300 余万元，购置各类消防车 48 辆，个人防护装备、抢险救援装备及灭火器材 1.1 万件，灭火药剂 135 吨。先后成功处置了 2018 年“8.18”成渝高速槽罐车泄漏事故、2019 年“1.27”江南半岛高层建筑电缆井火灾事故、2019 年“6.17”宜宾长宁地震救援、2020 年“3.30”西昌木里森林火灾等重大灾害事故处置任务。

4. 公共消防设施建设有力夯实。“十三五”期间，全市累计新增消防队站 11 个，配置消防通信指挥器材（装备）258 件（套），补充、更新消防通信指挥器

材 188 件（套），新增市政消火栓 627 个，建设重点单位微型消防站 267 个、社区微型消防站 101 个。开展智能接处警和智能指挥系统建设，实现消防业务数据无缝对接和有机融合，建立网上公开、网上研判、网上审批新型消防管理机制。推动消防通信指挥调度网和指挥系统向政府应急指挥、社会联动等延伸。完善消防信息通信网络、消防电子政务平台功能，强化消防应急通信装备的配置。

5. 全民消防安全意识普遍增强。建立消防宣传应急响应、会商通报、协调督办、评价考核等工作机制，依托中央、省、市级主流媒体开设消防专栏，完善媒体联通机制，深度策划热点专题，综合运用新媒体矩阵，持续推出创意新颖、寓教于乐的优秀作品 100 余件，部分作品全网点击量达 1.2 亿，连续登上微博热搜。初步建成各类消防科普教育场所 4 个，高质量举办“119 消防宣传月”活动，“马云乡村教师奖”获得者乐至县教师陈秋菊被评选为全国消防代言人。将消防知识纳入各级党政领导、公务员培训，组织开展消防部门专业培训、中介机构社会培训、社会单位全员培训和农村社区专门培训，培训新入校学生 6 万余名，社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人員和自动消防设施操作人员 15000 余人次，基层消防网格员 14000 余名，调动全市 1 万余名消防志愿者积极性，广泛开展关注留守儿童消防安全、消防站体验、“暑期消防夏令营”、“消防知识竞赛”等活动，有效营造“全民消防”工作氛围。

（二）主要问题

“十三五”时期，我市消防安全工作取得了较好成绩，但火灾事故总量仍然较高，消防工作仍存在短板。

1. 消防安全责任落实还有差距。受国家机构改革调整等因素影响，部分行业部门监管责任尚不清晰明确，公安、应急以及消防等部门，既有职责交叉又有管控盲区。相关职能部门依法依责抓消防的力度不大，行业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尚未全面铺开，行业部门共商共治局面尚未形成，部分单位消防安全意识、法制观念淡薄，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

2. 消防基层治理体系尚未健全。消防安全问题新旧交织，致灾因素交错复杂，原有消防治理模式和运行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乡镇（街道）基层消防安全监管力量薄弱，监管作用发挥不明显。

3. 消防智慧防控能力不够精准。信息化的源头监管手段匮乏、范围有限、能力不强，火灾风险智能分析和隐患动态监测预警水平较低，灵敏真实、快速机动的灾害现场感知网络尚未形成，采集汇聚信息的准确性和时效性有待提高，辅助指挥决策的效能不佳。

4. 公共消防设施建设亟需加强。部分地区城乡规划、消防专项规划、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不匹配，消防救援站规划数量不足、布局不合理，选址“边缘化”现象在我市依旧存在，体现出部分地区对消防规划重视不够。公共消防设施建设滞后，消防站建设标准不高，现有的队站布点、训练设施、装备器材、个人防护、应急物资保障和基地建设难以满足实战需求。市政消火栓的建设、维护、管理存在责任不清、相互交叉等现象。

5. 消防综合救援能力有待提升。面对“全灾种”、“大应急”的职能拓展，在水域、空域、山岳等领域经验不足，专业队伍、装备、人才相对短缺，尖刀和拳

头力量尚未真正发挥。同时，应急指挥、应急通信、应急保障等能力还有待加强，综合保障的集约化和高效性有待提高。

（三）发展背景

1. **“大平安”理念对消防工作提出新使命。**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统筹发展和安全，是我们党治国理政的一个重大原则。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指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消防安全是平安中国建设的重要一环，也是支撑我市城市发展的重要保障力量。“十四五”时期，要切实把消防工作放在社会治理大局中，进一步提升全社会抗御火灾能力，改善消防安全环境，保障人民安全，为争创成渝门户枢纽、临空新兴城市保驾护航。

2. **成资同城化对消防协同提出新模式。**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战略深入实施，省委实施“一干多支、五区协同”战略部署，加快推进成德眉资同城化发展，区域开放、合作和共享进一步深化。“十四五”时期，要在法治体制机制建设、火灾事故监测预警和防控机制建设、信息化建设、重点行业领域监管等方面加强成资协作发展。

3. **“全灾种、大应急”综合救援对消防队伍提出新要求。**“十四五”时期，要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产业发展特点，进一步增强火灾防控和应急救援能力，强化消防救援队伍建设，构建“全灾种、全地域、全天候”的一体化专业救援力量体系。随着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迅速发展，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给消防工作带来新的变化和内涵。“十四五”时期，要面对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时代重任，紧紧抓住新一轮技术革命的契机，努力

构建与新时代国家应急救援体系相适应的数字化支撑体系,为消防工作转型升级提供新的强大动能。

二、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和五中全会精神,围绕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总体战略布局,深入落实省委“一干多支、五区协同”“四向拓展、全域开放”战略部署,坚持成资同城化战略支撑,坚持问题导向,全面深化改革,强化综合治理,主动将消防工作融入社会经济发展大局谋划推进,着力夯实消防安全工作基础,全面提升消防工作水平,不断提升公众消防安全满意度,持续保持火灾整体形势稳定,为城市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和人民群众安居乐业提供强有力的消防安全保障。

(二) 基本原则

- 1. 坚持党的领导,统筹协调。**坚持党对消防工作和消防救援队伍绝对领导,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完善市县一体、部门协作的高效运转机制。
- 2. 坚持以人为本,科学施救。**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宗旨,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始终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坚守消防安全底线。

3. **坚持法治思维，协调发展。**完善消防安全责任落实机制，运用法治思维和方式提高消防工作的法治化、规范化和标准化水平；加快建立区域消防一体化，推动部门协同、城乡协调发展，健全群防群治工作机制，筑牢防灾减灾救灾的人民防线。

4. **坚持改革创新，科技强消。**贯彻落实中央全面深化消防执法改革的决策部署，着力破解体制机制难题。突出数字化引领工作变革、业务流程再造、助推转型发展，推动消防救援科技创新，提高消防工作科学化、专业化、智能化、精细化水平。

（三）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进一步完善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匹配、相适应的公共消防安全体系。火灾起数、死亡人数、受伤人数、直接经济损失得到最大限度控制，坚决遏制群死群伤火灾，尤其是重特大火灾事故。

1. **消防安全责任体系逐步健全。**深入贯彻“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要求，不断完善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单位全面负责、公民积极参与的消防工作格局。

2. **公共消防设施建设不断完善。**城乡消防规划及时编制、修订，并纳入全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消防站、消防装备、消防水源、消防信息化等公共消防设施与城乡同步建设、同步发展，消防保障经费稳步增长，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基本达标。

3. **综合应急救援能力显著提升。**“全灾种、大应急”的机制能力有效形成，应急救援主力军作用日益凸显。系统构建消防救援力量格局，调度指挥体系健全，灭火救援基础扎实，信息科技装备完备，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全面覆盖，民间救援力量协作机制高效运行。

4. **消防安全治理能力大幅提高。**消防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明显提升，新型监管机制成熟完善，消防网格逐步健全，持续推进消防安全专项整治，火灾隐患治理精准高效，社会消防安全环境明显改善。

5. **消防安全软环境更加优化。**丰富消防安全宣传教育资源和渠道。进一步提升群众消防安全意识，发现消除火灾隐患、扑救初期火灾和逃生自救互救能力明显增强，人为因素引起的火灾事故明显减少，公众消防安全常识知晓率持续提升。

三、主要任务

（一）健全消防安全责任体系

1. **加强消防法制体系建设。**修订《资阳市消防工作考核办法》《资阳市主城区市政消火栓建设管理工作方案》等规范文件和工作协同机制。制定《资阳市城乡基层消防安全治理办法》《资阳市消防安全约谈办法》《资阳市较大以上火灾事故调查处理信息通报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制度》。围绕破解消防工作重点难点问题，加大重大火灾风险防控、公共消防设施建设管理、综合应急救援体系建设等方面政策创制力度，形成各类政策有效衔接的政策体系。推动全市消防标准化工作，研究制定消防安全评估、重点行业消防管理、消防技术服务等方面管理标准和设施配置标准。

2. 加强政府统一领导责任落实。市、县、乡（镇、街道）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以及上级党委、政府关于消防工作的部署要求，完善各级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牵头的消防工作协调机制，各地消防安全委员会实体化运行，发挥好议事协调作用。各级政府制定消防工作任务清单，明确年度消防工作重点任务，建立主要领导“每月消防安全检查日”制度，政府常务会、办公会定期研究部署消防工作制度和党委政府警示约谈、督导考核机制。

3. 强化行业部门监管责任落实。各行业部门根据《资阳市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细则》和本行业、本系统业务工作特点，在行业安全生产法规政策、规划计划和应急预案中纳入消防安全内容，提高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将消防安全纳入行业日常管理、工作督办、业务检查、考核评比等内容，全面落实消防安全监管行业主体责任。依法督促本行业、本系统相关单位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建立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确定专（兼）职消防安全管理人员，落实消防工作经费；加强消防宣传教育培训，每年组织应急演练，提高行业从业人员消防安全意识。2021年起，每年开展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治理和联合督导不少于一次。教育、民政、商务、文广旅、卫健等重点行业部门开展行业领域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创建达标活动，至2023年，行业单位标准化管理覆盖率达到100%，2024年开展全市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回头看”活动。

4. 强化基层末端直接责任落实。乡镇、街道成立由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主要负责领导，网格站、公安派出所、专职消防队站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消防安全办公室，定期召开联席会议，研究解决消防工作突出问题，明确消防专（兼）职管理人员，负责日常消防管理工作。完善网格化管理机制，将消防工作全面纳

入基层党的建设和社会治理工作，做好消防安全检查和消防宣传工作。推进全国重点镇、中心镇、易燃易爆危险品生产、经营单位和劳动密集型企业密集的乡镇、工业园区等建立相匹配的消防救援力量。

5. 强化社会单位主体责任落实。社会单位明确各级、各岗位消防安全责任人及其职责，制定本单位的消防安全制度、消防安全操作规程、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定期组织开展灭火和应急疏散演练，进行消防工作检查考核，保证各项规章制度落实，实现“安全自查、隐患自除、责任自负”。保证防火检查巡查、消防设施器材维护保养、建筑消防设施检测、火灾隐患整改、专职或志愿消防队和微型消防站建设等消防工作所需资金的投入。根据需要建立专职或志愿消防队、微型消防站，加强队伍建设，定期组织训练演练，加强消防装备配备和灭火药剂储备，提高扑救初期火灾能力。2022年，消防安全重点单位责任人、管理人、消防管理人员职责明确，责任落实，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四个能力”100%达标。

6. 加强督导考评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年初确定、项目推进、过程监督、阶段评估、定期通报、年底考核”的消防工作目标责任考核机制。市、县政府将消防工作纳入政府综合目标管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政务督查等内容，将社区（村）消防工作纳入平安乡镇、平安社区、平安乡村评比内容。市、县政府督查室每季度对相关部门开展消防工作进行专项督查。市政府每年年底前对各县（区）政府《消防工作任务清单》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各县（区）政府每季度对乡镇（街道）消防工作阶段性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将消防工作情况纳入党员领导干部年度绩效考核重要内容，考核情况作为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对消防安全职责履行不到位、工作推进不力、考核排名靠后的，依据《资阳市消防安全约

谈办法》对相关责任人进行约谈；对发生亡人火灾或有影响火灾事故的，依法依规实施责任倒查。

7. 加强火灾事故倒查追责。建立火灾事故延伸调查机制，对工程建设、中介服务、消防产品质量、使用管理等情况开展延伸调查和责任倒查。完善联合惩戒机制，深入推进较大及以上火灾事故“一案三查”，查实有关行业、部门及基层组织等安全监管职责落实情况，严肃追究责任，提出改进意见和措施。建立较大及以上火灾事故调查处理信息通报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制度，向社会公开调查处理和评估情况，强化警示教育。

（二）完善消防安全治理体系

1. 加大消防安全综合治理与专项整治

（1）加强重点场所火灾风险管控。严格人员密集场所、石油化工企业、高层地下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学校、幼儿园、养老福利、医院、文物古建等重要场所消防安全管理，结合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同步推进，建立常态化火灾隐患排查整治机制，强化消防安全管控措施，排查解决消防安全系统性问题。督促指导单位之间建立联防联控机制，建实建强消防控制室和微型消防站。加强对老旧小区、物流仓储场所、“三合一”场所、“九小”场所等火灾防控薄弱环节突出风险的排查整治。

（2）强化突出问题治理。各县（区）、发改、公安、自规、住建、人防、消防等部门要推动消防车通道标识施划管理、老旧小区“一区一策”、公共停车场规划建设、研究建立弹性停车政策机制、共享机动车所有人身份信息 etc，共同抓好

打通消防生命通道工作。经信、市场监管、住建、公安等部门要强化电动自行车火灾防范，加强生产、流通、使用领域监管，督促物业服务企业依法履行管理职责，推动居民小区规划建设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桩。市场监管、消防等部门要强化消防产品监督管理，每年开展消防产品质量专项整治，依法加大对消防产品制假、售假、用假行为的曝光和查处力度。

(3) 攻坚整治重大火灾隐患。各县（区）、各有关部门严格落实领导责任、主管行业部门责任、监管部门责任，组织开展重大火灾隐患集中摸排梳理，落实清单管理、动态调整、闭环整改，综合运用挂牌督办、媒体曝光、集中约谈、技术帮扶等措施，强力推进整改。2022年年底，全市重大火灾隐患实现“存量消除”。

2. 加强营商环境与社会消防服务能力建设。规范消防执法监督，健全执法制度，严格规范应用消防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标准，不断提高执法质量。全面落实执法事项法制审核制度和执法公示制度。充分发挥消防技术服务机构、注册消防工程师等社会消防力量服务保障作用，发展壮大社会消防技术人才队伍。按照“双随机、一公开”的原则，加强对消防技术服务机构从业条件的监督抽查，依法惩处不具备从业条件、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

3. 科学实施城乡消防安全风险评估。根据城市建设和发展实际，对全市消防安全状况进行全面分析研判，划分不同风险等级，提出具体应对策略，改善城市整体消防安全状况。建立“清单式”风险评估机制，针对工业园区、重大危险源区域、商贸市场集中区域、“三合一”场所集中的区域性火灾隐患逐年开展专项调研评估。完善火灾风险评价预警机制，形成常态化与重大活动火灾风险评价预警

机制，推动火灾风险评估社会化，及时预警，整体推进，保障安全。加强第三方评估机构监督管理，逐步形成良性、有序的第三方评估市场。建立市级火灾风险信息预警发布机制，实现对目标区域、产业及特定人群的精准发布能力。

（三）加强消防基础设施建设

1. **推动城乡消防专项规划修编。**树立规划先行理念，科学编修和实施消防专项规划，推动城镇消防规划纳入“多规合一”，将公共消防设施和消防训练、消防科普教育基地等纳入详细规划和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有效保障规划落地。结合乡村振兴战略，着力解决消防安全布局不合理、消防基础设施建设滞后等问题，大力改善农村消防安全条件。

专栏 1 城乡消防规划编制工程
2021年起，无消防规划的县、全国重点镇和其他建制镇（乡）启动消防规划新编工作。到2025年，市、县、重点镇100%完成城乡消防规划编修，建制镇100%编制城乡消防规划或在国土空间规划中明确消防队（站）用地布局、消防供水建设等要求。

2. **推进消防队站基地建设。**根据各地城市建设总体规划和发展，同步规划和建设消防站。落实《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建标 152-2017）、《乡镇消防队》（GB/T 35547-2017），按照“建精区域专业站、建强城区中心站、建密镇街专职站、建实战勤保障站”原则，采取新建、改建、扩建等方式建设站点，提高消防救援站覆盖密度。“十四五”期间，全市新建市消防救援综合训练基地 1 处，新建城市消防救援站 3 个，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 14 个，改造备勤用房项目 1 个。

专栏 2 消防队站建设计划	
消防训练基地	市消防救援综合训练基地（2023 年）
城市消防救援站	城市一级消防站（3 个）：乐至县城东消防站（2021 年）、临空经济区消防站（2023 年）、高新区罗家坝消防站（2023 年）
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	<p>乡镇一级消防站（6 个）：雁江区丹山镇（2021 年）、安岳县永清镇（2021 年）、临空经济区临江镇（2022 年）、乐至县高寺镇（2023 年）、安岳县周礼镇（2024 年）、安岳县驯龙镇（2025 年）。</p> <p>乡镇二级消防站（8 个）：雁江区丰裕镇（2021 年）、安岳县卧佛镇（2021 年）、安岳县天林镇（2021 年）、乐至县盛池镇（2021 年）、乐至县石佛镇（2021 年）、雁江区祥符镇（2024 年）、雁江区小院镇（2025 年）、乐至县龙门镇（2025 年）。</p>

3. 加强消防水源建设。将消防水源建设纳入市政建设发展总体规划，完善市政供水系统，推动市政消火栓与城市供水、道路等基础设施同步规划、同步建设。推动在消防供水不足的城市区域和消防水源匮乏的城乡结合部、农村地区，依托市政供水管网、机井或天然水源设置消防水池。

专栏 3 消防水源建设计划

根据《四川省公共消防设施条例》，相关部门负责市政消火栓的新建、补建、改造和维护，特别要加强市政水源设施的维修保养。“十四五”期间，全市新建市政消火栓 900 个，确保完好率达到 100%。

2021 年：雁江区 60 个、安岳县 40 个、乐至县 40 个、高新区 20 个、临空区 20 个。

2022 年：雁江区 80 个、安岳县 60 个、乐至县 60 个、高新区 30 个、临空区 30 个。

2023 年：雁江区 80 个、安岳县 60 个、乐至县 60 个、高新区 30 个、临空区 30 个。

2024 年：雁江区 80 个、安岳县 40 个、乐至县 40 个、高新区 20 个、临空区 20 个。

提高天然水源利用率，在九曲河、沱江等具备条件的天然水源处建设 7 处取水码头，同步建设供消防车通行的车道和固定取水点。

4. 强化应急通信信息化建设。完善基础通信网络建设。按照“高可靠、高稳定、高安全、全覆盖”的建设思路，加快推进指挥信息网 IPv6 应用，适时开展 IPv4 应用升级，实现业务流量灵活调度，提升链路利用率和可靠性。综合利用公网集群、PDT 数字集群、LTE 宽带专网、Mesh 自组网、北斗定位、短波等多种无线通信技术，大力发展融合通信、聚合通信和 5G 技术，推进聚合路由器、融合通信终端和音视频自组网设备的配备。构建智能化指挥调度体系。通过引入大数据、

云计算及人工智能等技术，立足承担各类灾害事故救援、处置、指挥的实战需要，完成智能接处警系统、智能指挥系统建设，打造智能指挥全国消防一张图，充分融合对接各系统，依托“全国消防一张图”信息资源及各类智能化算法模型，辅助灾情研判、调度指挥和救援处置，构建形成满足“全灾种、大应急”实战需求的新一代应急救援指挥及信息化、智能化支撑体系。

专栏 4 应急通信信息化建设计划

2022 年，完成智能接处警系统、智能化指挥系统和消防一张图“三大建设”项目。配置消防移动通信指挥车，升级 4G 图传设备至 5G 传输，各县区配齐超轻型卫星便携站、小型侦察无人机、北斗有源终端、三轴稳定器、移动图形工作站等关键通信装备，以及图像资源综合管理平台操作应用，着力完善警情处置和通信保障工作机制。开展“智慧消防”技术在灭火救援通信保障的实际应用，切实提升灾害现场通信保障能力，健全应急通信保障体系。

（四）提升消防综合救援能力

1. **完善消防救援指挥体系。**构建“集中统一、分工协同、立体智能、规范高效、一专多能”的指挥调度体系，整合公安、应急、气象、水利、自然资源、医疗、供水、供电、供气等部门资源，强化与军队和武警的协作，融合智慧城市与“两智一图”系统，完善上下贯通、部门联动的救援指挥平台。建立救援资源统一配置、部门统一协作、力量统一指挥的快速响应机制，固化联席会议、专家组建设、联合演练、预案修订等机制。

2. **建强消防救援专业力量。**建立灾种全面覆盖、力量全域辐射、专业技能精湛、车辆装备精良、力量编程科学、作战效能高质的专业力量，依托国家综合性消防

救援队伍组建地震地质灾害救援队、石油化工事故处置救援队、市级加强型抗洪抢险救援队、山岳救援队、轨道交通事故处置编队、高层建筑火灾处置编队、大跨度大空间火灾处置编队、搜救犬队等 8 支省级专业分队，完善森林扑火专业队伍建设；雁江、安岳、乐至、高新依托当地消防救援队伍同步组建 5 支县（区）级救援分队。

专栏 5 专业救援队伍优化组建计划

2021 年，制定完善专业队力量编程；48 名队员取得急流、潜水、绳索救援专业资质；完成搜救犬队营房设施建设，新购犬只 5 只，选送 5 人参加训导员新训。

2022 年，20 名队员取得救援专业资质证书，开展紧急救生培训；森林扑火专业队装备配备到位；完成高层建筑火灾处置编队、大跨度大空间火灾处置编队、石油化工事故处置编队、地震地质灾害救援队、市级加强型抗洪抢险救援队等 5 支省级专业分队建设和县（区）级救援分队建设。

2023 年，完成山岳救援队建设，启动轨道交通事故处置编队建设；配备轨道交通事故处置专业装备；开展专业救援进阶培训，10 名队员取得相关专业教练员资格，15 名指战员取得专业资质证书。

2024 年，完成轨道交通事故处置编队建设。

2025 年，专业队装备提档升级。

3. 发展多种形式消防队伍。深入贯彻落实省政府《关于深化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发展的意见》和市政府《关于加强全市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的意见》，统筹推

进政府专职消防队、企事业单位专职消防队以及志愿消防队建设，明确政府专职消防队公益事业性质，持续壮大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十四五”期间，全市新增政府专职消防队员不少于 245 人。提升综合保障水平，2022 年底前，全市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全部执行《四川省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工资待遇标准暂行规定》，核定编制员额，建立内设机构，增设事业编制，加强人员培训，规范建设管理。结合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承担的高危险性职业确定工资水平，落实基本养老、医疗、工伤、失业、住房公积金等社会保险待遇和抚恤待遇。将政府专职队营房、装备建设纳入各级政府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计划和财政预算，2023 年前，已建成的政府专职消防队灭火救援和防护装备实现达标配备。

4. 加强消防救援装备建设。针对辖区灾害事故特点和现有装备情况，依据《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建标 152-2017）、《乡镇消防队》（GB/T 35547-2017）、《四川省消防救援总队战勤保障建设指导意见》（川消〔2020〕85 号），落实消防车辆统型统配，达到规格统一、布局合理、功能完备。建立健全装备人才库，加强装备人才建设，运用信息化管理手段提升装备智能化管理水平；聚焦石油化工、地震、水域救援装备建设和优化专业队装备配备。

专栏 6 灭火与应急救援装备配备计划	
市本级	<p>2021 年，购置 1 辆多功能抢险救援消防车、1 辆水罐消防车、1 辆宿营车、1 辆淋浴车。</p> <p>2022 年，购置 1 辆进口底盘泡沫消防车。</p>

	<p>2023 年，配齐抗洪抢险专业编队常规装备。</p>
雁江区	<p>2021 年，购置 2 辆水罐消防车，1 辆进口底盘水罐消防车，配备 1 台红外热成像仪和 1 套重型液压破拆工具组，器材装备 619 件套。</p> <p>2022 年，购置进口底盘多功能抢险救援消防车和 50 米级举高消防车。</p> <p>2023 年，配齐抗洪抢险专业编队常规装备，购置 1 辆进口底盘主战消防车和一辆进口底盘举高喷射消防车。</p> <p>2024 年，购置 1 辆进口底盘多功能抢险救援消防车。</p> <p>2025 年，购置 1 辆泡沫消防车。</p>
安岳县	<p>2021 年，购置 4 辆小型水罐消防车、1 辆进口底盘登高平台消防车、1 辆大功率大吨位供水消防车、配备 1 台红外热成像仪和 1 套重型液压破拆工具组，购置器材装备 647 件套。</p> <p>2023 年，购置 2 辆小型水罐消防车；配齐抗洪抢险专业编队常规装备。</p> <p>2024 年，购置 2 辆小型水罐消防车。</p> <p>2025 年，购置 1 辆小型水罐消防车。</p>
乐至县	<p>2021 年，购置 1 辆进口底盘泡沫消防车、1 辆水罐消防车，器材装备 175 件套。</p> <p>2022 年，购置 1 辆水罐消防车、1 辆多功能抢险救援消防车。</p>

	<p>2023 年，配齐抗洪抢险专业编队常规装备。</p> <p>2024 年，购置 1 辆 32 米举高喷射消防车。</p> <p>2025 年，购置 1 辆多功能城市主战消防车。</p>
高新区	<p>2021 年，购置红外热成像仪、有毒气体检测仪各 1 台，增配器材装备 1203 件套。</p> <p>2023 年，配齐抗洪抢险专业编队常规装备。</p>
临空经济区	<p>2022 年，配齐临空经济区临江镇乡镇消防站灭火与应急救援装备。</p> <p>2023 年，配齐临空经济区消防站灭火与应急救援装备。</p>

5. 提升消防战勤保障能力。对照应急救援战勤保障“跨区域增援首发力量、航空增援首发队”工作目标，按照《四川省消防救援总队战勤保障建设指导意见》（川消〔2020〕85号）不断加强灭火与应急救援战勤保障体系建设。依托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建立健全应急救援战勤保障体系建设，完善联勤联动、综合值班和管理指挥制度，根据市域内作战任务、跨区域增援任务以及各类灾害事故的不同特点分别完善预案编制、作战力量编程。加强战勤保障硬件设施建设，从完善战勤保障营房基础设施、加强战勤保障应急装备物资储备、建成战勤保障装备“全寿命周期管理系统”等方面不断加强战勤保障硬件设施建设，加强应急救援社会联动机制，建立以消防救援机构为主导的应急救援社会联勤保障协作机制，鼓励社会化专业救援力量建设，推进联勤保障社会化。应急、气象、水利、民政等部门加强会商研判，建立实时联动、信息共享、预警响应、遂行出动、技术服务等工作机制，确保快速响应、联合作战；与工程机械单位、社会救援队伍

等建立联战联调工作机制，开展全方位、深层次业务合作，特别是在重型机械、山岳救助、力量投送等方面进行探讨，以适应“全灾种、大应急”任务需要。

专栏 7 应急装备物资储备计划	
市本级	<p>2021 年，建成战勤保障消防站并投入执勤，完成战勤保障消防站内配套“两室一站一中心”及“全寿命周期管理系统”建设，增加基础保障物资 1505 套，新增各类泡沫灭火剂储备 31 吨。</p> <p>2022 年，新增基础保障物资 1281 件套，石油化工作战物资 205 件套，高层建筑作战物资储备 6 件套，地震救援物资储备 105 件套，水域救援物资储备 121 件套，山岳救援物资储备 307 件套。</p> <p>2023 年，按照《四川省消防救援总队战勤保障车辆装备物资储备标准》，完成应急装备物资储备任务。新增基础保障物资 1198 件套，石油化工作战物资 205 件套，高层建筑作战物资储备 16 件套，地震救援物资储备 105 件套，水域救援物资储备 266 件套，山岳救援物资储备 413 件套。</p> <p>2025 年，消防救援队伍应急救援综合保障能力、遂行保障能力全面提升。</p>

6. 完善消防职业保障机制。紧密衔接中央和四川省各项政策，健全完善我市消防职业保障机制，深化落实省、市消防职业保障实施细则，全面落实消防救援人员子女入学、交通出行、看病就医、景区游览等社会优待政策。建立消防救援队伍职业荣誉体系。完善典型培树相关配套机制，市委宣传部、市总工会、团市委、

妇联等单位，将消防救援指战员纳入“五一劳动奖章”“青年五四奖章”“青年文明号”“最美家庭”等荣誉参评范围。建立完善职业健康保护机制，落实消防员职业病防治、执勤救灾卫生保障、重大灾害事故救援心理康复等内容的职业化关怀举措。落实《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暂行规定》、制定出台消防指战员、政府专职队员、消防文员教育培训计划，建立分类分级，全员覆盖的教育培训体系方面内容，完善教育功能，推动培训基地化训练。

（五）深化智慧消防融合应用

1. **推进“数字化”改革体系建设。**大力推进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技术与消防工作融合应用，主动探索信息化、智能化消防安全监管手段。有序推进“智慧消防”系统建设，融入“智慧城市”，加强与城市大脑、消防内部业务系统及其他平台的对接整合，打通网络和信息屏障。创新“智慧消防”系统的管理方式、建设内容和保障机制，推行“政产学研用”多主体协同建设模式，建立社会各方协同建设、合作共赢、共建共享机制。运用信息化技术手段建设“智慧队站”，实现全时段管理，电子围栏、人员识别等人工智能技术的应用，数据实时推送。

2. **全面加强消防科技支撑。**要将消防科研工作纳入科技发展规划，鼓励和支持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和社会单位，就重特大火灾防控与治理、电动自行车火灾防控等难题开展研究攻关。开展大型物流仓储建筑火灾防控技术、新型能源产业火灾防控技术、火灾调查新技术、智能调度技术、火灾事故应急指挥和处置技术研究。积极推广消防救援新产品、新技术，结合队伍建设和实战需要，开展推广应

用，运用科技手段降低火灾风险。健全完善科研工作的激励机制，推进消防技术研发和科技成果的转化应用。

3. 加快“智慧消防”建设。2021年，完善城市消防大数据系统建设方案和消防物联网建设方案，将监测消防安全状况纳入安全环保与应急一体化平台和智慧治理中心，实时化、智能化监测消防安全风险，建成消防物联网监控系统，实现消防数据物联感知和智能感知；2022年，将消防工作全面纳入基层网格信息化管理平台，构建网络化、社会化、信息化的基层消防管理体系，分级建成城市消防大数据库，建成火灾监测预警预报平台，实现对火灾高风险场所、高风险区域的动态监测、风险评估智能分析和精准治理；2022年至2025年，全市住宅小区和设有自动消防设施的单位按照40%、60%、80%、100%的比例，逐步接入监测网络。

（六）强化消防安全宣传教育

以“有品位、有品质、有品牌，有深度、有温度、有广度”为目标，以建立健全新体制下消防宣传工作体系，加快推进消防宣传由“独角戏”向“大合唱”转变，切实提高全民消防安全意识为抓手，实现消防宣传社会氛围浓厚，全民消防安全意识、识别火灾风险和应急避险能力显著提高，“火焰蓝”形象全面提升的效果。

1. 拓展消防宣传深度广度。落实消防宣传“五进”工作，推动消防安全教育纳入文明城市创建、义务教育、普法教育、国民素质教育、城乡科普教育范畴。宣传部门将消防安全教育纳入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将公益广告播放列入工作计划；团市委、公益组织推动消防志愿者工作实体化、常态化，开展常态化志愿者

系列活动；文化部门推动消防影视剧、动漫、游戏和文艺节目创作，把消防宣传教育纳入文化下乡、走基层活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将消防法律法规和消防知识纳入公务员培训、职业培训内容；教育部门持续推进校园消防安全教育，推动所有中小学、幼儿园聘任一名消防指战员担任消防安全辅导员，每年至少开展一次消防安全知识讲座和灭火疏散演练，推动中小学使用统编《消防知识》教材，高校将消防知识纳入新生军训课程。所有行业系统建立实施行业消防培训机制，分批次、分类别对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和管理人、社区民警、村居委工作人员、网格员、安保人员、物业管理人员、重点单位员工、小企业主、务工人员等重点人群开展消防教育培训。

2. 加快消防宣传阵地建设。贯彻《关于深化消防执法改革的意见》和《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建设标准》，全面落实市县两级消防科普教育基地达标命名，规范消防救援站开放，推动建设基层消防宣传教育站点。鼓励各地以县级科普教育基地为依托成立县级消防宣教中心或其他形式的基层消防宣传教育站点，为群众就近接受消防培训提供便利。各县区配备消防宣传车，组建流动消防宣传服务站，深入企业、单位、社区开展宣传，形成一批流动消防科普教育基地。通过“消防体验场馆预约平台”、“消防教育培训预约平台”规范各类馆、站、点的工作，实现对社会开展教育培训制度化、常态化、信息化。

专栏 8 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建设计划
2021 年，资阳市高新区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升级为省级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

2022年，乐至县建成一个市级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雁江区、安岳县分别建成一个县级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

3. 打造消防宣传产品品牌。加强宣传工作的谋划、策划、组织，在提升质量、打造品牌上下功夫。强化市消防救援支队全媒体中心功能，全媒体中心接入统一办公平台和媒资管理系统，在市级媒体开设消防专题专栏，建立上下联通、快速高效、信息共享、分工合作的网络体系，统筹全市资源策划、集中优势资源生产、联通更广平台推广。分层定位“资阳消防”官方新媒体，做强“一网、双微、一抖”（官网、微信微博、抖音号），形成集信息发布、服务咨询、内容制作、线上教育等功能一体的品牌窗口，定位新媒体账号区域性、特色化功能和矩阵化传播职能。以普及消防宣传知识、展示消防救援队伍良好形象为目标，组织消防文化产品创作，不断打造具有“火焰蓝”特色的宣传产品。

4. 提升消防应急宣传水平。按照“舆论场也是战场”的标准，建立实战化应急宣传和舆情应对机制。将应急宣传统筹纳入预案制定、战斗编程、实战演练、指挥调度、战勤保障、舆情监测等各个环节，提前准备、经常调度。建立应急宣传分队，开展联勤联训、联合演练、信息共享，应急宣传分队装备按照模块化、小型化、遂行化要求每两年更新一批。新闻单位、舆情处置机构加强协作联动，建立健全舆情应对工作机制；加强与网络大V、领域专家学者、粉丝团等力量的交流协作，减少舆论对事故灾害处置过程的干扰，牢牢掌握话语权和主动权，与不少于2家主流媒体每年签订合作协议，建立联动机制。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加强《资阳市消防救援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实施的组织协调。各地要根据本规划要求，结合实际制定实施方案，细化工作分工、落实责任主体，加强规划实施与年度计划的衔接，明确规划各项任务的推进计划、时间节点和阶段目标。各有关部门要依法履行职责，责任到岗、落实到人，主动衔接消防规划内容，明确规划建设任务分工，确保规划目标如期实现。

（二）落实经费保障

加大各级财政投入力度。结合政府相关文件，按照现行事权、财权划分原则，建立消防业务经费和消防应急救援经费分级保障机制，并制订落实现行消防业务经费管理办法，针对“十四五”时期确定的重大工程项目，各级财政要安排专项经费预算予以保障，拓宽多元投入保障渠道，确保建设任务的完成。同时，根据当地经济发展水平，适时调整消防业务经费保障标准，逐步加大对公共消防设施、“智慧消防”、抢险救援、消防宣传、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等专项消防经费投入，加强消防业务经费统筹管理，为消防事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经费保障。

（三）加强政策支持

将本规划主要任务和重大工程纳入有关专项规划，推动规划目标一致、任务统一、工程统筹、政策配套。推动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衔接，将消防安全布局纳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公共消防设施等建设实施差别化用地政策，优先保障消防用地。

（四）强化监督评估

各级、各部门要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跟踪督办。建立健全规划实施评估制度，将规划任务落实情况作为对部门和地方工作督查和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各级政府要组织开展规划实施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分析实施进展情况及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并向社会公布。